

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330025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號
承辦人：助理員 簡欣怡
電話：03-3366885轉23
傳真：03-3333063
電子信箱：10015259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15日
發文字號：桃家教字第110000159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辦理之110年「家庭共和國－性別平等教育工作坊」8月場次簡章，請惠予協助運用貴機關網站或公布欄刊登訊息以擴大宣傳，並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「110年性別平等教育工作坊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為透過工作坊形式，以親職議題融入性別平等觀念改變傳統的社會和文化行為模式，消除基於性別而分尊卑觀念及任務定型產生的偏見；協助建立多元尊重之態度並破除性別框架之教養觀念。
- 三、活動資訊詳如簡章，即日起至報名網址報名(<https://forms.gle/3dZboiaHit4ZcYVx8>)，亦可傳真報名並請來電確認是否報名成功(TEL：03-3366885；FAX：03-3333063)。
- 四、活動簡章及報名表可至家庭教育中心網站



(<http://family.tycg.gov.tw/>) 下載。

正本：本府各局處、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1/07/15
11:59:35
交換章

裝

64

訂

線